

证券代码：870656

证券简称：海昇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101

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吴建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业务需要，公司拟改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

司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以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在原资金额度基础上增加人民币 0.5 亿元，资金额度变为不超过 1.5 亿元（含本数），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